

中等师范数学进修教材

初等几何

北 京 出 版 社

中等师范数学进修教材

初等几何

北京教育学院师范教研室编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

1982 年 4 月第 1 版 198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K 7071·791 定价: 0.60 元

说 明

为了满足当前小学教师数学进修的迫切需要，我们编写了这套教材。作为师范学校招收民办教师的教学用书，也可供希望通过进修达到目前中师数学水平的教师使用，或作为小学教师的教学参考书。在选择教材内容时，我们参照了全国中师数学教学大纲(草案)及部分省、市的小学教师进修计划。全套数学教材包括《代数与初等函数》上、下册及《初等几何》等三个分册。在使用时，各地可根据本省、市进修计划的授课时数，将教材内容作适当删减。

本书是《初等几何》部分。在编写过程中，考虑到小学教师当前的实际情况，我们把有些知识内容进行了相对集中，有些知识内容作了适当简化，但全书还是比较系统地讲述了平面几何中的直线、角、平行线、三角形、四边形和圆，立体几何中的直线和平面、多面体和旋转体等基础知识。此外，在编写时比较注意使教材符合小学数学教学的实际需要，也注意了便于同志们自学。

参加这套教材编写工作的有上海师范学校教材组王明欢、陈丽荫，北京教育学院师范教研室许华棋、张君达，湖南省师范教材编写组周华辅、夏炎炎等同志。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编写时间又比较匆促，书中一定会有不少缺点和错误，请同志们在使用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

北京教育学院师范教研室

一九八一年九月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直线、角、平行线	3
第一节 直线、射线、线段	3
第二节 两条直线的相互位置关系	7
第二章 三角形	22
第一节 三角形的边和角	22
第二节 全等三角形	33
第三节 线段的垂直平分线和角的平分线	44
第四节 相似三角形	47
第五节 解三角形	57
第三章 多边形	82
第一节 多边形与它的内角和	82
第二节 平行四边形	86
第三节 梯形	100
第四节 多边形的面积	105
第四章 圆	119
第一节 圆的性质	119
第二节 一条直线和圆的位置关系	120
第三节 两条直线和圆的位置关系	128
第四节 三条直线、四条直线或多条直线和圆的位置关系	139

第五节	圆和圆的位置关系	150
第六节	圆周长和圆面积	155
第五章	直线和平面	165
第一节	平面	165
第二节	空间两条直线	173
第三节	空间线面平行关系	177
第四节	空间线面垂直关系	184
第六章	多面体和旋转体	201
第一节	多面体	201
第二节	旋转体	215
第三节	表面积和体积	225
复习题		249
附 录	命题、证明和基本作图	256

绪 论

“几何学”是数学的一门学科。它研究的是物体的形状、大小和相互位置关系。

如果我们只注意一个物体的形状和大小，而不管它的其他性质，这样的—个物体也叫做几何体(简称体)。

体是由面包围成的，面可以分为平面和曲面。例如，长方体是由六个平面包围成的，球是由一个曲面包围成的。几何里的面没有厚度。

面和面相交成线，线可以分为直线和曲线。例如，长方体的相邻两个面相交于一条直线(长方体的棱)，圆柱体的侧面与底面相交于一个圆。几何里的线只有长度，没有宽度和厚度。

线和线相交得点。例如，长方体相邻的两条棱相交于一点(长方体的顶点)。几何里的点没有厚薄、宽窄、长度，它只有一个位置。

我们所说的点、线、面都不能单独存在，而只能依附于物体，但在几何里为了研究它们的性质，常常把它们分开来进行研究，但这并不是认为点、线、面是互不相关的。

体、面、线、点，或者若干个体、面、线、点组合在一起，叫做几何图形(简称图形)。

可以全部放在一个平面内的图形叫做平面图形。研究平面图形的性质、作法和计算等问题的就是平面几何学。

不能全部放在一个平面内的图形，叫做**空间图形**（立体图形）。研究空间图形的性质、作法和计算等问题的就是**立体几何学**。

平面几何学与立体几何学合在一起，就是我们所要学的**初等几何学**。

第一章 直线、角、平行线

第一节 直线、射线、线段

1.1 直线、射线、线段

平面上两个点的位置关系只有两种情况：两点重合或不重合。

经过(不重合)两点能引一条直线,而且只能引一条直线。

几何中所说的直线,都是向两方无限伸长的,直线用两个大写字母来表示,例如,“直线 AB”或者“直线 BA”;也可以用一个小写字母来表示,例如,“直线 l ”(图 1-1)。



图 1-1

在直线上某一点一旁的部分叫做射线,这一点叫做射线的端点,这个端点也叫做原点。射线是向一方无限伸长的。射线用表示它的端点和射线上任意一点的两个大写字母来表示,并把表示端点字母的写在前面,例如“射线 OC”(图 1-2)。



图 1-2

直线上两点之间的部分叫做**线段**，这两点叫做线段的**端点**。线段是两端都有界的。线段用表示它的端点的大写字母表示，例如“**线段 AB**”；也可以用小写字母来表示，例如“**线段 a**”（图 1-3）。



图 1-3

线段和射线都可以延长。如图 1-4 甲，我们说**延长线段 AB**；如图 1-4 乙，我们说**延长线段 BA**；如图 1-5，我们说**反向延长射线 OC**。



图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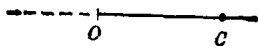


图 1-5

在连接两点的线中，以**线段**为最短。该线段的长称为**两点间的距离**。

1.2 线段的比较

如果把**线段 AB**放到**线段 CD**上，使 A 点与 C 点重合，并且使**线段 AB**沿着**线段 CD**的方向落下，则**线段 AB**的另一端点 B 的位置必将出现下列三种情况之一：B 点在线段 CD 上；B 点与 D 点重合；或 B 点在线段 CD 的延长线上。这时我们分别称**线段 $AB < CD$** ，**线段 $AB = CD$** 或**线段 $AB > CD$** （图 1-6）。

如果在线段 **AB** 上有一点 C，则**线段 AB**称为**线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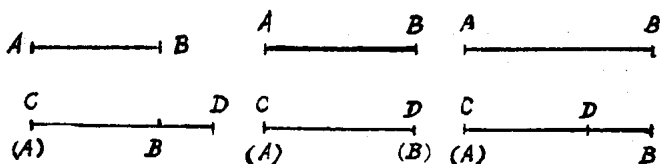


图 1-6

AC 与 CB 的和, 其中每一条线段 AC 或 CB 称为线段 AB 与另一条线段的差(图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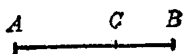


图 1-7

1.3 线段的度量、线段的比和比例线段

1. 线段的度量

线段的度量就是用数来表示一条线段的长度, 也就是要求出用某一长度单位来量一条线段所得的数。

2. 线段的比和比例线段

在同一长度单位下, 两线段 a 和 b 的长度的比称做两线段的比, 记作 $\frac{a}{b}$ 或 $a:b$ 。 a 和 b 分别称为线段的比的前项和后项。 两线段的比与所取的长度单位无关 (只要求选用同一长度单位)。

如果线段 a 和 b 的比等于线段 c 和 d 的比, 则称线段 a 、 b 、 c 、 d 为成比例的线段 (或称比例线段), 记作 $\frac{a}{b} = \frac{c}{d}$ 或 $a:b = c:d$ 。 线段 a 、 d 称为比例的外项, b 、 c 称为比例的内项。 如果线段 $a:b = b:c$, 则称线段 b 为 a 、 c 的比例中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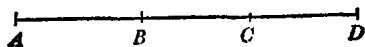
比例线段的基本性质有：

- (1) 如果 $\frac{a}{b} = \frac{c}{d}$ ，则 $ad = bc$ ；
- (2) 如果 $ad = bc$ ，则以 a, d 为外(内)项， b, c 为内(外)项，可以组成比例 $a:b=c:d$ ， $b:a=d:c$ ，……；
- (3) 如果 $\frac{a}{b} = \frac{c}{d}$ ，则 $\frac{b}{a} = \frac{d}{c}$ (反比定理)；
- (4) 如果 $\frac{a}{b} = \frac{c}{d}$ ，则 $\frac{d}{b} = \frac{c}{a}$ 或 $\frac{a}{c} = \frac{b}{d}$ (更比定理)；
- (5) 如果 $\frac{a}{b} = \frac{c}{d}$ ，则 $\frac{a+b}{b} = \frac{c+d}{d}$ (合比定理)；
- (6) 如果 $\frac{a}{b} = \frac{c}{d}$ ，则 $\frac{a-b}{b} = \frac{c-d}{d}$ (分比定理)；
- (7) 如果 $\frac{a}{b} = \frac{c}{d} = \frac{e}{f} = \dots\dots$ ，则 $\frac{a+c+e+\dots\dots}{b+d+f+\dots\dots} = \frac{a}{b} = \frac{c}{d} = \frac{e}{f} = \dots\dots$ (等比定理)。

习 题 一

1. 根据图形，填写下面的空白：

- (1) $AC = BC + (\quad)$ ； (2) $CD = AD - (\quad)$ ；
(3) $AC + CD = (\quad) + BD$ 。



(第1题)

2. 画线段 AB ，使 $AB = 3.5$ cm。延长 AB 到 C ，使 $BC = 2.5$ cm；

再延长 BA 到 D , 使 $AD=1\text{ cm}$.

3. 用直尺和圆规画图:

(1) 在线段 AB 的延长线上取一点 C , 使 $BC=3 AB$;

(2) 已知线段 a 和 b ($a>b$), 画出等于 $a-b$ 的线段.

4. 设 M 是线段 AB 的中点, O 是线段 AB 上的任意一点, 求证:

$$(1) OM = \frac{1}{2} |OA - OB|;$$

$$(2) |OA^2 - OB^2| = 2 AB \cdot OM$$

5. 已知 C 是线段 AB 上的一点, D 是 AB 的延长线上的一点, 并且 $AD:DB=AC:CB$.

如果 $AB=6\text{ cm}$, $AC=3.6\text{ cm}$, 求 AD 和 DB 的长.

第二节 两条直线的相互位置关系

平面上两条直线的位置关系有三种情况: 重合、相交或平行(图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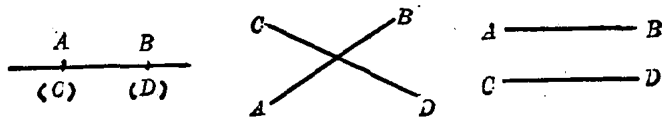


图 1-8

1.4 两条直线重合

如果两条直线迭合在一起, 也就是它们有无数个公共点, 那么这两条直线叫做重合的直线.

显然, 两条直线如果有两个公共点, 则这两条直线重合.

1.5 两条直线相交

如果两条直线有而且只有一个公共点，那么这两条直线叫做相交的直线。这个公共点叫做交点。

两条直线相交可以有各种不同的情况，这些情况可以从它们所成角的大小来区别。

1. 角

从一点引出的两条射线所组成的图形叫做角。用符号“ $\angle$ ”来表示。两条射线的公共端点叫做角的顶点。组成角的射线叫做角的边。

通常用表示角的顶点的大写字母来表示角，例如 $\angle O$ （图 1-9 甲）；也可以用三个大写字母来表示角，中间的一个是角的顶点，另外两个分别是角的两条边上的一点，例如 $\angle ABC$ （图 1-9 乙）；有时也可以用注在角里的一个数字或一个小写字母来表示角，例如 $\angle 1$ 、 $\angle 2$ 、 $\angle \alpha$ 、 $\angle \beta$ （图 1-9 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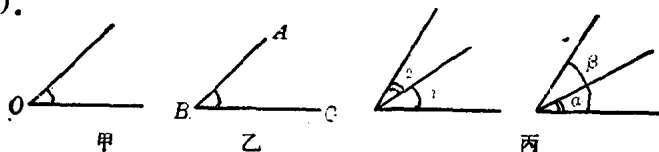


图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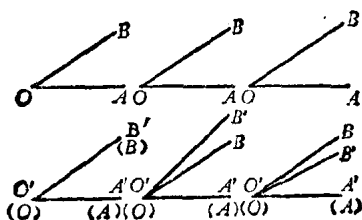


图 1-10

(1) 角的比较

如果把 $\angle AOB$ 移到 $\angle A'O'B'$ 上，使它们的顶点 O 与 O' 重合， $\angle AOB$ 的一边 OA 与 $\angle A'O'B'$ 的一边 $O'A'$ 重合，并且使 OB 、 $O'B'$ 在重合的一边

$O'A'(OA)$ 的同侧, 则 $\angle AOB$ 的另一边 OB 将出现下列三种情况之一: OB 在 $\angle A'O'B'$ 的内部; OB 与 $O'B'$ 重合; 或 OB 在 $\angle A'O'B'$ 的外部. 这时我们分别称 $\angle AOB < \angle A'O'B'$, $\angle AOB = \angle A'O'B'$ 或 $\angle AOB > \angle A'O'B'$ (图 1-10).

如果在 $\angle AOB$ 的内部, 以它的顶点 O 为端点引一射线 OC , 则称 $\angle AOB$ 为 $\angle AOC$ 与 $\angle COB$ 的和, 其中每一个角 $\angle AOC$ 或 $\angle COB$ 称为 $\angle AOB$ 与另一个角的差. 记作 $\angle AOB = \angle AOC + \angle COB$, $\angle AOC = \angle AOB - \angle COB$ 或 $\angle COB = \angle AOB - \angle AOC$ (图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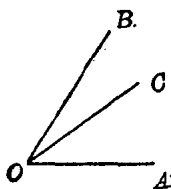


图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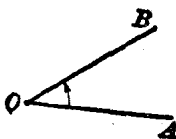


图 1-12

(2) 角的分类

角也可以看成是由射线绕着它的端点旋转而成的 (图 1-12).

把一条射线绕着它的端点旋转, 如果它的最后位置 (终边) 与最初位置 (始边) 构成一条直线, 这样所得到的角叫做平角; 如果它的最后位置和最初位置重合, 这样所得到的角叫做周角; 平角的一半叫做直角; 小于直角的角叫做锐角; 大于直角而小于平角的角叫做钝角。

项目	锐角 $0^\circ < \alpha < 90^\circ$	直角 $\alpha = 90^\circ$	钝角 $90^\circ < \alpha < 180^\circ$
图形			
项目	平角 $\alpha = 180^\circ$	周角 $\alpha = 360^\circ$	
图形			

小于平角的角又叫劣角，大于平角小于周角的角又叫优角。

(3) 相关的角

如果 $\angle\alpha$ 与 $\angle\beta$ 的和为一直角，则称 $\angle\alpha$ 和 $\angle\beta$ 为互余的角(图 1-13)。

定理 同角(或等角)的余角相等。

如果 $\angle\alpha$ 与 $\angle\beta$ 的和为一平角，则称 $\angle\alpha$ 和 $\angle\beta$ 为互补的角(图 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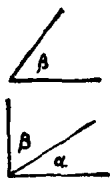


图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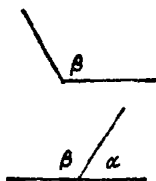


图 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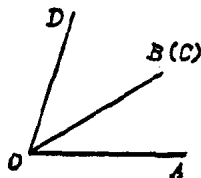


图 1-15

定理 同角(或等角)的补角相等.

如果两个角有一个公共顶点和一条公共边, 而其他两边分别在公共边的两侧, 则这两个角叫做**互为邻角**(图 1-15).

如果一个角的两边分别是另一个角的两条边的反向延长线, 则称这两个角为**对顶角**(图 1-16).

定理 对顶角必相等.

已知: 如图 1-16, $\angle 1$ 和 $\angle 3$ 分别为对顶角.

求证: $\angle 1 = \angle 3$.

证明: 如图 1-16.

$$\because \angle 1 + \angle 4 = 180^\circ, \therefore \angle 1 = 180^\circ - \angle 4.$$

$$\because \angle 3 + \angle 4 = 180^\circ, \therefore \angle 3 = 180^\circ - \angle 4.$$

$$\therefore \angle 1 = \angle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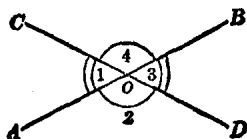


图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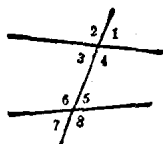


图 1-17

如果两条直线被第三条直线所截(两条直线分别与第三条直线相交), 则这三条直线形成 8 个角, 简称“三线八角”(图 1-17).

$\angle 3$ 和 $\angle 5$, $\angle 4$ 和 $\angle 6$ 都叫做**内错角**;

$\angle 1$ 和 $\angle 5$, $\angle 2$ 和 $\angle 6$, $\angle 3$ 和 $\angle 7$, $\angle 4$ 和 $\angle 8$ 都叫做**同位角**;

$\angle 4$ 和 $\angle 5$, $\angle 3$ 和 $\angle 6$ 都叫做**同旁内角**;

$\angle 1$ 和 $\angle 8$, $\angle 2$ 和 $\angle 7$ 都叫做同旁外角。

2. 垂线和斜线

相交成直角的两条直线称为互相垂直的直线, 其中每一条直线都称为另一条直线的垂线。用符号“ $\perp$ ”来表示垂直, 例如, 在图 1-18 中, AB 垂直于 CD 写成 $AB \perp CD$ 或 $CD \perp AB$ 。它们的交点 E 称为垂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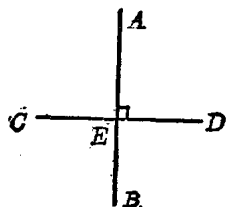


图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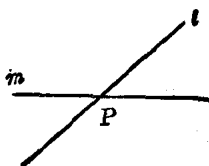


图 1-19

如果相交的两条直线不互相垂直, 则其中的每一条直线都称为另一条直线的斜线, 它们的交点称为斜线足 (图 1-19)。

垂线和斜线有以下性质:

(1) 过直线外一点(或直线上一点)能引而且只能引这条直线的一条垂线;

(2) 从直线外一点到这条直线所引的垂线的长, 小于从这点到这条直线所引的任意一条斜线的长;

从直线外一点到这条直线所引垂线的长, 叫做这点到这条直线的距离。

(3) 从直线外一点向这条直线引垂线和任意两条斜线, 如果两个斜线足到垂线足的距离相等, 则这两条斜线的长相等。